

证券代码：688348

证券简称：昱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嘉兴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汇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嘉兴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汇能”）执行事务合伙人发生变更，与公司股东嘉兴汇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汇英”）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所致，不涉及各方实际持股数量的增减，亦不触及要约收购。
- 嘉兴汇能执行事务合伙人已由邱志华先生变更为高虹女士。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股东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嘉兴汇能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嘉兴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3554056644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志华
出资额	33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80室-48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嘉兴汇英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嘉兴汇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MA28A3K67P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志华
出资额	196.6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80室-49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邱志华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它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邱志华	男	中国	嘉兴	否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嘉兴汇能出具的《关于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的告知函》，嘉兴汇能已完成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工商登记手续，嘉兴汇能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邱志华先生变更为高虹女士。

本次权益变动前，邱志华先生作为嘉兴汇能和嘉兴汇英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支配嘉兴汇能和嘉兴汇英所持有公司股份的表决权。因此，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嘉兴汇能与嘉兴汇英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嘉兴汇能持有公司股份为 5,558,03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6%；嘉兴汇英持有公司股份为 2,371,64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2%。嘉兴汇能与嘉兴汇英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929,68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07%。

本次权益变动后，邱志华先生不再担任嘉兴汇能执行事务合伙人，嘉兴汇能与嘉兴汇英的一致行动关系解除，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合并计算。

本次权益变动仅导致公司股东嘉兴汇能和嘉兴汇英一致行动关系解除，不涉及各方实际持股数量的增减，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变更对合伙企业的影响

本次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后，高虹女士作为嘉兴汇能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将按照《嘉兴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处理相关事务。本次变更不会对嘉兴汇能的日常运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四、其他说明

1、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嘉兴汇能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后，嘉兴汇能与嘉兴汇英一致行动关系解除。本次权益变动系嘉兴汇能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导致，不涉及各方实际持股数量的增减，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嘉兴汇能与嘉兴汇英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若合并计算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高于 5%，各方仍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5、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8 日